

## 万可松/注射用维库溴铵说明书

请仔细阅读说明书并在医师指导下使用

### 万可松

#### 适应症

主要作为全麻辅助用药，用于全麻时的气管插管及手术中的肌肉松弛。

#### 用法用量

本品仅供静脉注射或静脉滴注，不可肌注。溶剂:本品可用下列注射液溶解成 1mg/ml 浓度供用，灭菌注射用水、5%葡萄糖注射液、0.9%氯化钠注射液、乳酸林格氏液、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；稀释剂:本品用灭菌注射用水溶解后，可用下列注射液混合稀释 40mg/L 浓度供用，0.9%氯化钠注射液、5%葡萄糖注射液、林格氏液、葡萄糖林格氏液。(1)成人常用量 ①**气管插管时用量 0.08-0.12mg/kg，3 分钟内达插管状态；②肌肉松弛维持在神经安定镇痛麻醉时为 0.05mg/kg，吸入麻醉为 0.03mg/kg。**最好在颤搐高度恢复到对照值的 25%时再追加维持剂量。(2)1 岁以下婴儿对本品较敏感，应试小量，肌张恢复所需时间比成人长 1.5 倍。特别是对 4 个月以内婴儿，首次剂量 0.01-0.02mg/kg 即可。如颤搐反应未抑制到 90%-95%，可再追加剂量。5 个月至 1 岁的婴幼儿所需剂量与成人相似，但由于作用和恢复时间较成人和儿童长，维持剂量应酌减。与成人类似，在小儿患者中。当颤搐度恢复至对照值的 25%时，重复追加初始剂量的 1/4 作为维持用药，不会有蓄积作用发生。(3)肥胖病人用量酌减；剖腹产和新生儿手术不应超过 0.1mg/kg。

【药品名称】 通用名称：注射用维库溴铵

【汉语拼音】 zhushheyongweiku

【成份】 溴化万克罗宁

【性状】

【适应症】 主要作为全麻辅助用药，用于全麻时的气管插管及手术中的肌肉松弛。

【规格】 4mg/支

【用法用量】 本品仅供静脉注射或静脉滴注，不可肌注。溶剂:本品可用下列注射液溶解成 1mg/ml 浓度供用，灭菌注射用水、5%葡萄糖注射液、0.9%氯化钠注射液、乳酸林格氏液、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；稀释剂:本品用灭菌注射用水溶解后，可用下列注射液混合稀释 40mg/L 浓度供用，0.9%氯化钠注射液、5%葡萄糖注射液、林格氏液、葡萄糖林格氏液。(1)成人常用量 ①**气管插管时用量 0.08-0.12mg/kg，3 分钟内达插管状态；②肌肉松弛维持在神经安定镇痛麻醉时为 0.05mg/kg，吸入麻醉为 0.03mg/kg。**最好在颤搐高度恢复到对照值的 25%时再追加维持剂量。(2)1 岁以下婴儿对本品较敏感，应试小量，肌张恢复所需时间比成人长 1.5 倍。特别是对 4 个月以内婴儿，首次剂量 0.01-0.02mg/kg 即可。如颤搐反应未抑制到 90%-95%，可再追加剂量。5 个月至 1 岁的婴幼儿所需剂量与成人相似，但由于作用和恢复时间较成人和儿童长，维持剂量应酌减。与成人类似，在小儿患者中。当颤搐度恢复至对照值的 25%时，重复追加初始剂量的 1/4 作为维持用药，不会有蓄积作用发生。(3)肥胖病人用量酌减；剖腹产和新生儿手术不应超过 0.1mg/kg。

**【不良反应】** (1)过敏反应:①神经肌肉阻断药过敏反应已有报道,本品虽罕见,但应引起注意;②神经肌肉阻断药之间可发生交叉过敏反应,故对曾有过敏史者使用维库溴铵应特别慎重,(2)组胺释放与类组胺反应:临床可偶发局部或全身类组胺反应。

**【禁忌】** 对维库溴铵或溴离子有过敏史者禁用。

**【作用类别】**

**【孕妇及哺乳期妇女用药】** (1)妊娠妇女使用本品尚无足够资料证明对胎儿有潜在的危害,但应权衡利弊决定是否使用;(2)研究证明在剖腹产手术中使用临床剂量的本品,对胎儿并未显示副作用;(3)因妊娠毒血症使用硫酸镁的病人,能增加维库溴铵神经肌肉阻断效应,应减少维库溴铵用量,并应根据颤搐反应慎重滴注;(4)维库溴铵能否进入乳汁中,尚不清楚。

**【儿童用药】** 7周至1岁的婴儿,对本品的敏感性比成人高,用量按mg/kg计,其肌张力的恢复时间也增长1.5倍;在氟烷麻醉下儿童的ED<sub>90</sub>比成人高(≈32μg/kg),其作用和恢复时间分别减少30%和20%-30%;新生儿和婴儿的ED<sub>90</sub>与成人的大致相同(≈28μg/kg),其起效时间较儿童和成人短,而作用和恢复时间较成人长。

**【老年用药】** 老年患者可延长起效时间。

**【注意事项】** (1)须在有使用本品经验的医师监护下使用;(2)本品可致呼吸肌肉松弛,使用时应给病人机械通气,直至自主呼吸恢复;(3)与吸入麻醉药同用时,本品应减量15%;(4)在可能发生迷走神经反射的手术中(如,使用刺激迷走神经的麻醉药、眼科手术、腹部手术、肛门直肠手术等),麻醉前或诱导时,应用迷走神经阻断药,如阿托品等有一定意义;(5)ICU中重症病人长时间使用维库溴铵,会导致神经肌肉阻滞延长。在持续神经阻滞时,应给予病人足够的镇静和镇痛剂,连续监测神经肌肉的传导,调节本品的用量,以维持不完全阻滞;(6)对脊髓灰质炎病人、重症肌无力或肌无力综合症患者,对神经肌肉阻断药反应均敏感,使用本品应慎重;(7)脓毒症、肾衰的患者慎用;(8)肝硬化、胆汁郁积或严重肾功能不全者,持续时间及恢复时间均延长;(9)本品在低温下手术时,其神经肌肉阻断作用会延长;(10)下列情况可使本品作用增强:①低钾血症、高镁、低钙血症,②低蛋白血症、脱水、酸中毒、高碳酸血症、恶液质;(11)对严重电解质失衡、血液的pH的改变和脱水均应尽力纠正;(12)使用本品完全恢复后的24小时内,不可进行有潜在危险的机器操作或驾驶车辆。